**海南医学院研究生招生考试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**

**类别：** **□** 博士 **□** 硕士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身份证号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准考证号 |  | 考生档案所在单位 |  |
| 报考学院名称 |  |
| 报考专业代码+名称 |  | 研究方向代码+名称 |  |
| 何时、何地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 |  |
| **考生所在单位考核意见**(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工作学习态度、职业道德、遵纪守法等方面，其中必须注明是否参加过法轮功等邪教组织)**：** |
| 考核结果 |  | 考核人签名： 　（盖章） 　 年 月 日 |
| 招生学院考核意见（以下部分由学院填写，考生无须填写）： |
| 考核结果 |  | 考核人签名： （盖章） 　 年 月 日 |
| 备注： |

说明：1.审查结果填合格或不合格。

2.无工作单位的考生，可由考生本科毕业单位、户口所在地街道办或居委会填写本表。